

云南省寄生虫病防治所

云南省寄生虫病防治所医学伦理委员会 会审批件

2011年11月28日，云南省寄生虫病防治所召开医学理论委员会会议，对云南省棘球蚴病流行病学研究方案进行审查。伦理委员会认为流行病学调查不违反《赫尔辛基宣言》的原则，可以获得伦理批准。同时，伦理委员会要求必须向参与者解释和披露研究的程序和目的，然后在实施本研究之前必须获得每位参与者的知情同意。道德伦理委员会还要求所有个人信息必须保密。符合赫尔辛基宣言、涉及人的临床研究伦理审查委员会建设指南（2020版）和中国GCP管理办法等法规文件的规定。

结论：同意开展研究工作。

云南省寄生虫病防治所

2021年11月28日

主任委员签字：
